

证券代码：300198

证券简称：纳川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100

**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张晓樱女士函告，获悉张晓樱女士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**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**

**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**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张晓樱	否	6,398,700 股	2016 年 5 月 3 日	2017 年 7 月 26 日	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.27%
张晓樱	否	4,231,040 股	2016 年 5 月 5 日	2017 年 7 月 26 日	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.82%
张晓樱	否	37,137,760 股	2016 年 5 月 23 日	2017 年 7 月 26 日	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4.79%
张晓樱	否	1,732,500 股	2016 年 9 月 13 日	2017 年 7 月 26 日	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16%

**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**

截至本公告日，张晓樱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 149,821,28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4.52%，累计质押股份 86,50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7.7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39%。

**二、备查文件**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